

2024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老龄事业服 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4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十三、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宣传、贯彻执行有关老龄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检查、督查老年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工作；组织协调解决老龄工作中的问题；总结交流经验，表彰先进；负责开展居家养老工作，实现养老服务社会化。承办区委、区政府、市老龄办交办的任务及其他相关的工作。

（二）开展居家养老服务，按照文件要求，做好申报登记，逐级审核，保障经费落实。根据《安阳市城区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实施办法》选派专人入户调查，加大督察力度，摸清服务对象，努力提高服务质量，贴合老年人的实际需求，为老年人提供生活服务，助医服务，解决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三）开展老龄工作先进评选表彰工作，结合重阳节敬老爱老各项表彰活动。弘扬美德，“敬老月”为了营造敬老、爱老、尊老、社会美德，开展敬老月活动。

（四）开展春节期间“送温暖，献爱心”活动，针对孤寡老人，空巢老人，五保老人，困难老人为他们解决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二、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北关区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共有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 人，实有人数 2 人。

无下属二级机构，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部门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86.65 万元，支出总计 86.65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59 万元，下降 7.6%。主要原因：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86.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86.6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合计 86.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65 万元，占 53.84%；项目支出 40 万元，占 46.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86.6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6.6 万元，下降 7.6%，主要原因：厉行节俭，减少非必要支出；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无增减变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86.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65 万元，占 53.84%；项目支出 40 万元，占 46.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6.6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05 万元，占 94.43%；公用经费 2.6 万元，占 5.57%。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7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俭，减少非必要支出，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无增减变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无增减变动。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0.7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俭，减少非必要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6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2024年预算项目从年度履职目标、年度主要任务、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资金总额为86.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65 万元，项目支出40万元。年度履职目标为做好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推进养老服务事业发展，促进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工作的规范化、专业化，

满足老年人个性化、多样化定制服务需求，营造更加充满活力的养老服务市场环境，根据老年人的实际需求，解决老年人在日常生活上的实际困难。

我部门（单位）2024 年预算项目共 1 个，资金总额 40 万元，均分别从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 0 个。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4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表